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18 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 16 隆基 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44,499,0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4%，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 181,996,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33.42%。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收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李振国先生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将其持有的 8,040,000 股（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后的质押数量为 11,256,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购回日期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质押融资主要用于个人资金周转（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 年 8 月 20 日，李振国先生办理了以上质押的补充质押业务，补充质押股份数量为 16,000,000 股，购回日期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补充质押后的质押数量为 27,256,000 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2 月 28 日，李振国先生将以上质押给中银国际的 27,256,000 股流通股办理了延期购回交易（质押数量已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延期购回日为 2020 年 3 月 4 日（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3 月 5 日，李振国先生将其原质押给中银国际的 27,256,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部分解除质押手续，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 10,000,000 股，部分解除质押后的质押数量为 17,256,000 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3月4日,李振国先生将其原质押给中银国际的17,256,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延期质押用于个人资金周转。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延期的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李振国	是	17,256,000	否	否	2018年3月5日	2020年9月3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7%	0.46%	个人资金周转

以上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春安先生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延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延期后累计质押数量	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占本人所持股份比例
李振国	544,499,068	14.44%	181,996,000	181,996,000	4.82%	33.42%
李春安	398,033,199	10.55%	128,180,000	128,180,000	3.40%	32.20%
李喜燕	194,167,786	5.15%	36,000,000	36,000,000	0.95%	18.54%
合计	1,136,700,053	30.14%	346,176,000	346,176,000	9.18%	30.45%

以上股东所持股份无限售和冻结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李振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以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李振国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李振国先生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